

农银汇理新兴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补充公告

农银汇理新兴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的募集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7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【2020】3124号文批准,拟于2021年2月22日至2021年3月5日,通过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)的直销中心和代销机构公开发售。

为合理控制基金规模,有效防范风险,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)决定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80亿元人民币(不包括募集期利息,下同)。

若本基金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(含第一天)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,基金募集总规模超过募集规模上限的,本公司将结束本次募集并于次日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若募集期内,本基金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未超过80亿元人民币,则对所有有效认购申请予以确认。若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,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超过80亿元,则最后一个发售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“比例确认”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,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者,之前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。

T 日部分确认的计算方法如下:

$$T \text{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} = (80 \text{ 亿元} - \text{募集首日起至} T - 1 \text{ 日全部有效认购总金额}) / T \text{ 日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}$$

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 = T 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× T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

当发生部分确认时,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,而且认购申请的确认金额不受募集单笔最低认购限额的限制。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,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,由此产生的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。投资者的最终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,以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,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(4006895599、021-61095599)和当地代销机构业务咨询电话。对位于未开设代销网点地区的投资者,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(4006895599、021-61095599)或直销中心电话(021-61095610),垂询认购事宜。

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2月23日